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6-8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召集人：2026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决定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经本公司董事会审核，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下午2:45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上午9:15至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下午3:00中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5.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1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韶钢总部办公楼B100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本次股东会拟审议事项如下：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6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解旗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赖晓敏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兰银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李烈军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谢娟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孔祥婷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二）提案的具体内容

1.提案编码1.00：《2026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26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提案编码2.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本议案为累积投票提案，应选非独立董事3人，采用等额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0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提案编码3.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本议案为累积投票提案，应选独立董事3人，采用等额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0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登记时间和登记地点

（1）登记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邮件、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4月22日8:00-17:30

（3）登记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韶钢总部办公楼董事会秘书室

2.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二，高培福

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韶钢总部办公楼董事会秘书室

邮编：512123

电话：0751-8787265

传真：0751-8787676

邮箱地址：sgss@baosteel.com

4.其他说明

出席本次会议不存在相关费用，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方法详见附件二。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对本次股东会提案事项的投票指示：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6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表决票数（票）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解旗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赖晓敏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兰银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李烈军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谢娟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孔祥婷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备注：1.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委托人应对"同意"、"反对"、"弃权"三项表决意见中的一项发表意见，并在相应空格内打"√"，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和投票简称

1.投票代码：360717；

2.投票简称："中南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表一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4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6-6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需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2026年4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十届董事会的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人数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不含职工董事），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3年。职工董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或职代会联席会议选举产生，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相同。

二、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持股5%以上的股东宝武集团中南钢铁有限公司提名解旗先生、赖晓敏先生、兰银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李烈军先生、谢娟女士、孔祥婷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了以上6名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邢良文先生、郭明文先生、夏启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邢良文先生、郭明文先生、夏启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邢良文先生、郭明文先生、夏启斌先生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上述董事候选人数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数量的比例未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李烈军先生、谢娟女士、孔祥婷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三、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并采用等额选举，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表决。

四、联系方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公示，公示期为三个交易日，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交所热线电话或邮箱等方式反馈意见。

联系人：刘二

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韶钢总部大楼

邮编：512123

电话：0751-8787265

传真：0751-8787676

特此公告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解旗，男，1971年11月出生，全日制大学本科学历，在职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199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宝钢热轧厂轧钢分厂技术员（轧钢工艺）、作业长，宝钢股份宝钢分公司热轧厂三轧钢分厂厂长，宝钢股份热轧厂生产技术室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党委书记，宝钢股份钢管条钢事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宝武安全生产监督部、能源环保部、科技创新部部长，韶关钢铁董事、高级副总裁（主持工作）、党委副书记，韶钢松山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中南钢铁党委委员，韶钢松山党委书记、董事长，宝地广东董事长，宝钢股份董事、党委副书记兼工会主席，山钢集团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山钢股份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现任中南钢铁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南股份党委书记、董事长，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董事长。

解旗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目前，解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解旗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南钢铁担任董事长、党委书记，除此之外与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解旗先生也不存在以下情形：（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二）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三）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四）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解旗先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赖晓敏，男，1972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在职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1993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韶钢财务部会电办科员、结算中心副主任、副部长、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韶钢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韶钢财务负责人，韶关钢铁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韶关钢铁董事，鄂城钢铁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高级副总裁（主持工作）、总裁、党委副书记、董事，中南钢铁高级副总裁、总法律顾问，中南股份总裁等职务。现任中南钢铁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中南股份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广东宝地南华产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赖晓敏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目前，赖晓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赖晓敏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南钢铁担任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除此之外与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赖晓敏先生也不存在以下情形：（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二）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三）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四）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赖晓敏先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兰银，男，1974年10月出生，全日制大学本科学历，在职管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1998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办公室副科级秘书、正科级秘书、办公室领导秘书(副处)，武钢股份公司炼钢总厂副厂长(正处)、炼钢总厂代理厂长、炼钢总厂厂长、党委书记，武钢股份公司制造部总经理兼总调度长，武钢有限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八一钢铁副总经理、党委常委，焦煤集团董事长，八一股份董事、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南钢铁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南股份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鄂城钢铁监事会主席等职务。现任中南钢铁党委常委，中南股份董事、总裁、党委委员。

兰银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目前，兰银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兰银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南钢铁担任党委常委，除此之外与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兰银先生也不存在以下情形：（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二）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三）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四）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兰银先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烈军，男，1962年6月出生，华南理工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国内知名的钢铁与材料专家。

李烈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李烈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李烈军先生也不存在以下情形：（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二）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三）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四）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李烈军先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谢娟，女，1972年12月出生，香港城市大学国际经济法法学硕士、四川大学法律硕士，全国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库成员、广东省首批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库成员，广东知恒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曾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娟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谢娟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谢娟女士也不存在以下情形：（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二）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三）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四）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谢娟女士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孔祥婷，女，1983年5月出生，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曾任步森服饰、宇瞳光学、永兴股份独立董事；现任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孔祥婷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孔祥婷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孔祥婷女士也不存在以下情形：（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二）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三）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四）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孔祥婷女士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6-7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3日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

（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4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

（四）公司董事长解旗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逐一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总经理（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总经理（总裁）工作细则》全文。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总经理（总裁）办公会会议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组织机构管理办法〉的议案》。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26年度基建技改项目投资框架计划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五）《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持股5%以上的股东宝武集团中南钢铁有限公司提名解旗先生、赖晓敏先生、兰银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如下：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解旗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赖晓敏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兰银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的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审议时采用累积投票制并采用等额选举，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

（六）《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李烈军先生、谢娟女士、孔祥婷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如下：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李烈军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谢娟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提名孔祥婷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的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审议时采用累积投票制并采用等额选举，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

（七）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全面风险管理2025年工作报告和2026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八）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法治央企建设与合规管理工作报告》。

（九）会议决定于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上的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88356 证券简称：键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8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7日（星期四）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27日（星期一）至05月0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jenke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9:00-10: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07日（星期四）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赵宣先生

董事会秘书：陈斌先生

财务总监：韩磊女士

独立董事：林雯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5月07日（星期四）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27日（星期一）至05月0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jenke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常逸群

电话：010-82893760

邮箱：ir@jenke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88356 证券简称：键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7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吴凯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663,9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9%。
- 股东吴凯庭先生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为3,000,000股，本次解除质押完成后，公司股东吴凯庭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0股。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吴凯庭先生函告，获悉其已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就其持有公司的3,000,000股股份办理了股权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吴凯庭
本次解质股份数量	3,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5.0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95%
解质时间	2026年4月3日
持股数量	6,663,926股
持股比例	10.9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注：上述数据比例均以2026年4月1日股东持股数计算所得。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吴凯庭	6,663,926	10.99%	3,000,000	0	0	0	0	0	0	0

特此公告。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1216 证券简称：君正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02号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征求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为进一步增强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利润分配透明度，充分听取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和诉求，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现就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向广大投资者公开征求意见。

本次征求意见期限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2026年4月13日17:00时止，请投资者按照附件《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征求意见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回复至公司邮箱。

公司邮箱：junzheng@junzhenggroup.com

联系电话：0473-6921035

特此公告。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附件：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征求意见表

股东信息	证券账户名称	
	证券账户号码	
	证件号码	
	持股数量	
	联系方式	
2025年度利润分配事项意见或建议		

说明：请完整填写表中每项信息。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5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4月15日（星期三）15:00-16:00在全景网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或者直接进入公司路演厅（https://ir.p5w.net/c/002012.shtml）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公司出席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成员如下：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溪女士，独立董事王跃生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兼副总经理杨照宇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4日（星期二）15:0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公司将在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3915 证券简称：国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6年3月28日在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内部进行了公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一）公司对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披露了《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等公告，并于2026年3月28日在公司厂区内部公告栏公示了《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1、公示内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

2、公示时间：2026年3月28日至2026年4月6日，共计10天。

3、公示方式：公司厂区内部公告栏公示。

4、反馈方式：以电话、邮件等方式收集反馈，并对相关反馈进行记录。

5、公示结果：现公示期已满，在公示时限内，未收到员工对本次公示的相关内容存有异议。

（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了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子公司、分公司，下同）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等资料。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并结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核查结果，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列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和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二）列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三）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四）列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五）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程序合法、合规，列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300821 证券简称：东岳硅材 公告编号：2026-034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04月10日（星期五）15:00-16:3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公司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4月10日（星期五）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10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wT5t8dgabu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苏琳，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王海波，独立董事邱化玉（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10日（星期五）15:00-16:3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wT5t8dgabu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1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531 证券简称：天顺风能 公告编号：2026-027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海工订单的自愿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新签海工订单情况

近期，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海工板块全资子公司（统称"公司"）新中标大唐海南儋州120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二场址（600MW）海工导管架、升压站基础钢结构等产品订单约2.8亿元人民币。

该项目由大唐（儋州）海洋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建设，二场址规划装机容量为600MW，拟安装60台单机容量10MW风力发电机组，并配套建设海上升压站1台，其中单桩49根，导管架11套。公司中标其11套导管架及1台升压站基础钢结构。

二、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以上订单（含中标未签署合同）受合同签署时间、具体执行、实施进度等因素影响，对公司当期和未来年度的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部分订单可能会存在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2、上述新签订单数据为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不能以此直接推算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数据。订单具体金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动，以上数据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概况。

3、公司业绩情况以公司最终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08日